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VA GOODS COMPANY LIMITED

非凡領越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3)

內幕消息 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非凡領越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之股東(「**股東**」)及其潛在投資者，根據初步評估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計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扭虧為盈，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的虧損31,700,000港元轉為二零二三年上半年的溢利不少於80,000,000港元。本集團表現的顯著改善主要得益於(i)由於由聯交所GEM轉至聯交所主板上市後的事實及情況變化，本集團不再採用香港會計準則下的若干豁免；(ii)二零二二年七月初收購鞋履品牌Clarks，其收入及業績自此已合併至本集團；及(iii)本集團多品牌鞋服業務分部下的若干品牌的虧損減少。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公告及上述數據乃僅基於本公司對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而作出，而非基於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的任何財務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本集團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業績可能須作進一步調整及落實，而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之表現詳情將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底前刊發之公告中作出披露。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非凡領越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寧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日

執行董事：

李寧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春陽先生

李麒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馬詠文先生

Victor HERRERO先生

呂紅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勍先生

白偉強先生

汪延先生